

陈子昂



初唐四杰



张九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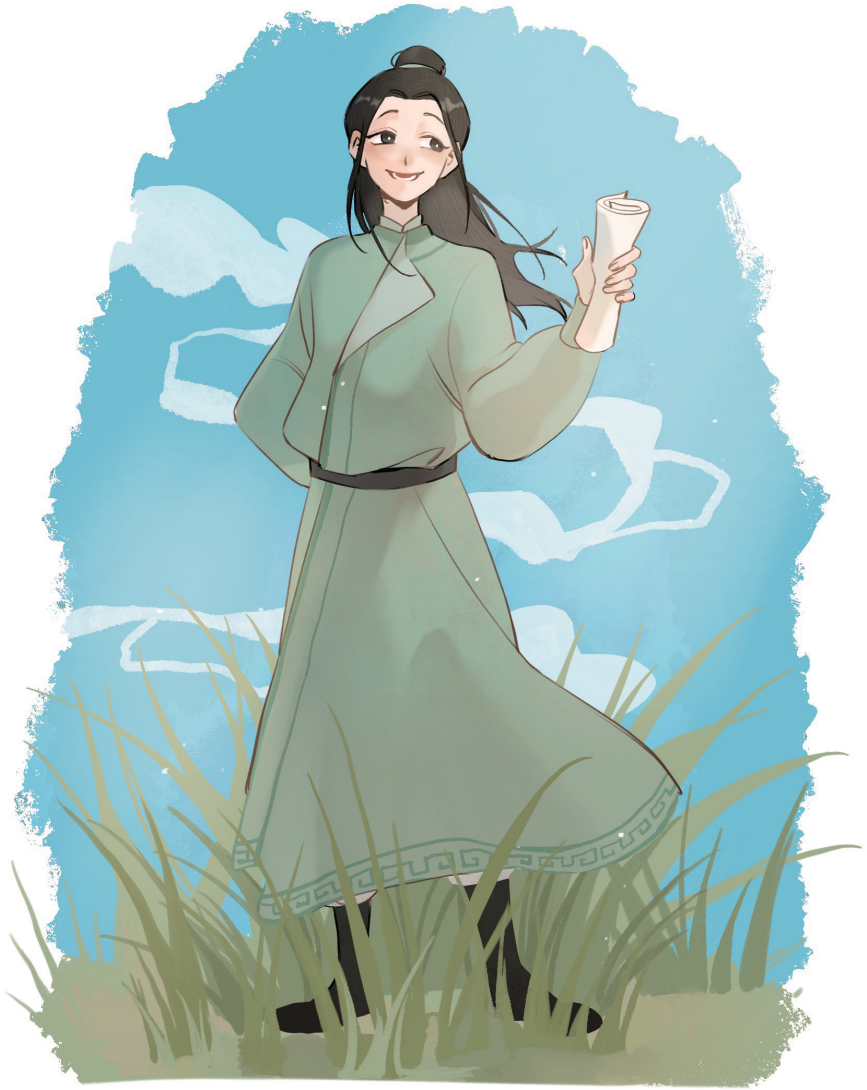
李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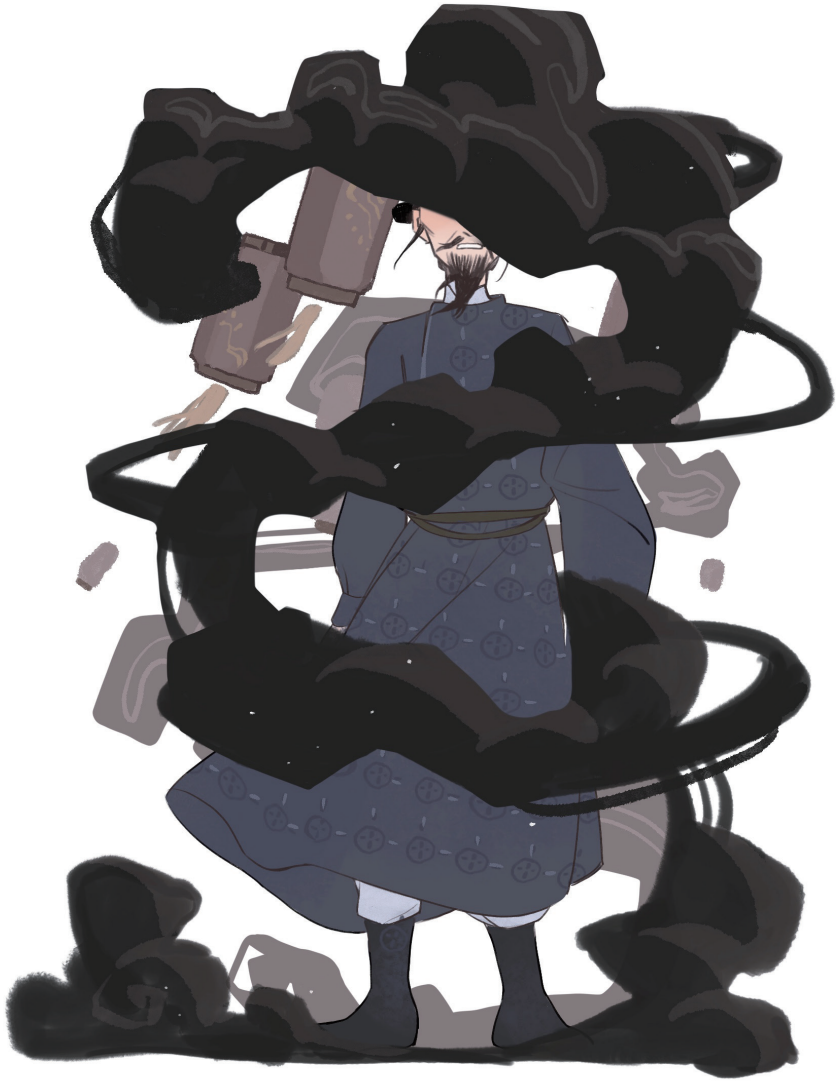
杜甫



王维



韦应物



李商隐



杜牧



鱼玄机



唐诗江湖，传奇人物层出不穷，绝世诗词应接不暇，让后世啧啧称奇。在大唐初代偶像诗人天团“初唐四杰”谢幕后，越来越多的人对他们所引领的文学革新嗤之以鼻。在后世诗人们看来，这种老掉牙的风格应该被毫不犹豫地扫进历史的故纸堆里。

对此，永远在忧国忧民、忧愤发声的杜甫坐不住了，他提笔挥毫，写下了著名的《戏为六绝句之二》：

“王杨卢骆当时体，轻薄为文哂未休。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

一句“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表达了他对诗坛前辈的深情厚谊。

杜甫很了不起！但杜甫是死后很多年才被封圣的。

在杜甫生前，无论是在政坛还是在诗坛，他都寂寂无名。在安史之乱中，杜甫和众多李唐臣子被叛军俘虏，但叛军对他这样的微末小官一点兴趣都没有，甚至都懒得派人看守，杜甫这才趁乱逃出生天。

兵荒马乱中，处处生灵涂炭，谁也不知道杜甫这样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读书人是怎么“穿越火线”，最终来到唐肃宗身边的。

和杜甫几乎同一时间被叛军活捉的另一位大诗人——王维就没这么幸运了。

状元出身的王维名声很响，即便是粗鄙不堪、杀人如麻的安禄山也对他青眼相加。为了让自己获得更多的政治声望，安禄山对王维特别关照，单独关押，并用尽各种手段逼迫王维效忠自己。王维在万般无奈之下，写下了《凝碧池》：

“万户伤心生野烟，百僚何日更朝天。秋槐叶落空宫里，凝碧池头奏管弦。”

诗写得很好，字字泣血，所以安史之乱被平叛后，当唐肃宗李亨清算叛国臣子时，王维靠着《凝碧池》以及弟弟王缙的力保，获得了朝廷的特赦。

人生的大起大落，让本就佛系的王维彻底转向了空门，他对世俗的功名利禄毫无兴趣，笔下的诗句愈发空灵，最终获得了“诗佛”的雅号。

有人看破红尘，想远离官场；有人身在江湖，想投身宦海。被称为大唐田园诗派盟主的孟浩然，就曾削尖了脑袋想要做官。

孟浩然不是生来就想归隐山林的，他一度想当官想到发疯，花了大半生的时间努力找关系，就是为了能在达官显贵面前混个脸熟，然

后混上大唐公务员的编制。

但不知是不是真的命中注定，蹉跎了大半生，孟浩然的诗名传遍天下，却依旧没有一个人肯为他提供政治资源。

传说，孟浩然曾有过一次面圣的机会。王维（一说是张说）邀他入内署，正好唐玄宗驾到，惊慌之下，孟浩然躲到了床下。王维不敢隐瞒床下有人，而唐玄宗又刚好听说过孟浩然的才名，遂命他出来相见，并请他吟诵自己的得意之作，万分紧张的孟浩然脑子短路，居然吟出了一句“不才明主弃，多病故人疏”。

原本期待孟浩然能吟出一首赞颂圣主与盛世的好诗的唐玄宗听到这一句，顿时拉下脸来：“卿不求仕，而朕未尝弃卿，奈何诬我！”

得罪了皇帝，孟浩然的求仕之路也就走到了尽头，不得不“向往”田园生活，彻底绝了入仕的念头。

孟浩然虽人在田园，但名却响彻江湖，李白、王昌龄等诗坛大咖都是孟浩然的铁粉。

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740年），边塞诗人的代表王昌龄路过孟浩然所在的襄阳（今湖北省襄阳市）时，专程登门拜访偶像。当时正在养病的孟浩然和王昌龄相谈甚欢，大快朵颐，忘记了要忌口这件事（孟浩然背上长了毒疮），导致旧疾复发，很快就撒手人寰。

王昌龄一定没有想到，偶像居然因为和自己吃了顿河鲜而死，他

更想不到的是，十七年后，他会因为被嫉妒而死在亳州刺史闾丘晓的手中。

时过境迁，大家只记得王昌龄那句“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却甚少有人知道王昌龄是为数不多死于非命的大唐著名诗人。

除了高适、王之涣和岑参之外，能和王昌龄齐名的边塞诗人几乎没有。

在那个出行基本靠走的时代，能同时集齐四大边塞诗人中的三位的场合并不多，但王昌龄、高适和王之涣有一次同时出现在一个小酒馆内，创造出了“旗亭画壁”的诗坛佳话。

而这，是只属于边塞诗人的狂欢。

提到边塞诗人，不得不提高适，史书对其有这样一句点评：“有唐以来，诗人之达者，为适而已。”意思是说：有唐一代，诗人里面仕途成就最高的，只有高适一人而已。

如果穿越回大唐，你遇到四十六岁之前的高适，对他说：“你以后是要当大官的。”高适肯定一边骂你是个骗子，一边头也不回地走了。

别说高适了，跟谁说也不会信的，因为高适的仕途起步很晚。

四十六岁之前，高适是无心功名的农夫；四十六岁之后，高适是大杀四方的铁血将官。令人唏嘘的是，高适年轻时曾和李白、杜甫一

同游历天下，但当数十年后再相逢时，高适成了平定永王之乱的指挥官，而李白却成了附逆永王的反贼。

唐诗江湖很精彩，每一位诗人都像是一颗发光的星辰，光芒相互映衬。

除了上述提到的几位诗人外，这本《少年子弟江湖老：那些诗里未说尽的人生》中还有很多诗人的生平故事，比如：运气好到开挂的贺知章、孤儿出身却华丽逆袭的韩愈、很丑很温柔的温庭筠……

所有的故事都基于正史，绝非胡编乱造。在深挖史料的同时，作者还尽量设身处地地揣摩这些诗人的悲欢离合、爱恨情仇，只为了尽可能地还原出栩栩如生、有血有肉的大唐诗人群像。

唐朝诗人朱庆馀在《闺意献张水部》这一行卷诗中，以一句“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将自己能否获得贵人青睐、踏上仕途的紧张与担忧表达得精妙传神。

同样，对于这本《少年子弟江湖老：那些诗里未说尽的人生》，作者梁知夏君也与朱庆馀怀着同样的心情：

“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

梁知夏君



陈子昂	001
二十二字写出千古孤独，四十一岁冤死狱中， 他是诗坛最孤傲的风骨	
王勃	012
十六得功名，盛名满京华，自他走后，初唐文坛便落寞三分	
卢照邻	018
曾名动京华，终自投颍水，半生病魔缠身，却写下最美情诗	
杨炯	024
他是“初唐四杰”的唯一善终者， 也喊出了诗人志在从军的最强音	
骆宾王	030
那个咏鹅的神童，用一生的时间，践行了屠龙的梦想	
王之涣	036
被正史遗忘，却活成盛唐歌坛的顶级流量，一生六首诗足矣	
高适	042
坦白讲，一开始我只想种地，后来就带兵打仗、拜将封侯了	

王昌龄	048
喝最烈的酒，写最好的诗，去最远的边关	
贺知章	055
就这么糊涂醉了一辈子，然后一不小心活过了几乎整个盛唐	
李白	061
江湖剑仙、红尘酒仙、青莲诗仙， 我的故事比课本描述的更精彩	
张九龄	070
他是盛唐的明月，他走后，大唐开始没落	
孟浩然	081
从求官到归隐，田园诗盟主的诞生，是盛唐犯下的最美错误	
王维	088
状元及第的出身，受伪职的罪人，诗坛的隐者，大唐的红尘仙	
杜甫	095
少年悠游，中年失意，晚年落魄，他是大唐由盛转衰的见证者	
孟郊	105
庙堂太高，江湖太远，一个典型性大唐寒士的“囚徒人生”	
韩愈	112
从寒门孤子到百代文宗，谏天子、闯敌营， 他是大唐官场的传奇	
白居易	124
“李杜”之外的第三人，中唐一代无人能出其右的国际顶流偶像	

元稹	133
从意气风发到名声扫地，原来功名利禄不过大梦一场	
刘禹锡	144
流水的昏君奸臣，铁打的刘梦得，二十三年饮冰也难凉热血	
柳宗元	153
对孤独甘之如饴，将贬谪视为新生， 既然曲高和寡，不如孤高傲世	
韦应物	161
从鲜衣怒马祸长安，到浪子回头成诗豪，他是中唐的注脚	
李贺	167
离骚遗韵，长吉鬼才，燃尽二十七载韶华， 化身唐诗坛的九霄宫阙	
李商隐	176
藏在朦胧诗里的颠沛流离，被政治牺牲的诗坛翘楚	
杜牧	182
被党争耽误的军事天才，被风月掩盖的诗家翘楚，他终成绝唱	
温庭筠	188
世间十分风月，温郎独占八分，为唐诗作结，为宋词开篇	
写在最后	194
附录	196



二十二字写出千古孤独
四十一岁冤死狱中
他是诗坛最孤傲的风骨

唐肃宗乾元二年（759年），泱泱盛唐的华章早已是明日黄花，取而代之的，是安史流毒后满目疮痍的江山与流离失所的百姓。

彼时的杜甫置身于乌烟瘴气的庙堂之中，心中的悲凉油然而生，这还是那个他甘愿冒死去千里投奔的明主王朝吗？不愿为五斗米折腰的他，最终选择弃官不做，携家带口，从甘陇入蜀地，直到成都浣花溪畔才停下脚步。

从唐肃宗乾元二年起，到唐代宗永泰元年（765年）止，杜甫一直寄居在蜀地，虽然生活艰难，却始终不改他忧国忧民的人生底色。杜甫仍在以笔为刀，以诗作史，对着日渐昏沉的大唐王朝发出一声又一声渺小而又伟大的呐喊。

纵然隔着悠悠岁月，伟大的灵魂也终会相逢。当杜甫发现自己的声音根本无法传到当权者耳中的时候，他的内心瞬间被前所未有的孤独所笼罩。这种苍茫天地间唯我一人的孤独，让杜甫想起了一个人，他叫陈子昂，一个已经辞世半个多世纪的诗人。

世事沧海桑田，但就像是盛唐气象一直留在世人心中那样，对于每一个写过诗的读书人来说，陈子昂就是不朽的神话，在每一个孤独

徘徊、难抒胸臆的夜里，他们只需要吟一句“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心中的忧愤总能排解一二。

于是忧国忧民的杜甫来到陈子昂在蜀地的故居，在那里留下了诗作《陈拾遗故宅》，诗中有这样一句话：“公生扬马后，名与日月悬。”相信九泉之下的陈子昂听后，一定会觉得足慰平生，因为远赴黄泉后，还有人能追忆曾经的自己，肯定自己那段艰难苦恨却矢志报国的人生。

这位两度从军、屡遭排挤的大诗人，在人生最黑暗的时候，用二十二个字写出了震烁古今的千古孤独，又于四十一岁时因得罪权贵，最终被罗织罪名，冤死狱中。

生前，陈子昂是不畏强权、敢为天下先的庙堂纯臣；身后，陈子昂是提振诗风，开启唐诗辉煌的诗坛风骨。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他独自活成了大唐诗坛的无双风骨。



“杜甫陈子昂，才名括天地。”杜甫不知道的是，在他逝世数十年后，作为中唐诗坛盟主的白居易心有灵犀地将他和陈子昂相提并论。

如今杜甫和李白已经成为唐诗的代言人，但狂妄如李白这样的谪仙，和杜甫一样，在提到陈子昂的时候，也得感慨一句“麟与凤”。

和绝大多数诗人从小博闻强识不同的是，陈子昂是一个人生角色转换很鲜明的人，这位出生于梓州射洪县（今四川省射洪市）一个庶族地主家庭的年轻人，在父辈的荫庇下，度过了相当幸福的童年（陈子昂的出生年份众说纷纭，本文采用公元 659 年的说法）。

在陈子昂出生后的第五年，也就是唐高宗麟德元年（664年），四海承平、国力蒸蒸日上的大唐正在酝酿一场血腥的政治清洗。

此时的大唐帝国已经不再属于李家，一个被后世称为“武则天”的女人，正在用自己的谋略和手段，逼得丈夫唐高宗李治节节败退。本欲命宰相上官仪起草废后诏书的李治因顾念旧情，一时心软，让武则天抓住机会，反败为胜。自此后，唐高宗每视事，武后皆垂帘于后，“政无大小，皆与闻之，天下大权，悉归中宫”，“天子拱手而已，中外谓之二圣”。

再后来，唐高宗李治病笃，大唐在无声无息中，从二圣临朝称制过渡到武则天时代，这对于天下黎民来说，似乎并不那么重要，而当时还处于孩提时期的陈子昂也一定不会想到，自己日后人生的辉煌由武则天开启，悲惨的结局也间接由武则天造成。

唐代诗人卢藏用在《陈子昂别传》中这样写道：“嗣子子昂，奇杰过人，姿状岳立。始以豪家子驰侠使气，至年十七八未知书。”年少时的陈子昂用自己的言行，很好地诠释了那句“有钱就任性”，他大部分时间都在走马斗鸡，也常常凭着一腔热血去打抱不平。

和寒门子弟一心读书准备科考不同的是，陈子昂有万贯家财要继承。但在古代“士农工商”的严格划分之下，富甲一方的陈家还是希望培养出一位可以入仕的读书人，好光耀门楣。此时一直风顺顺水的陈子昂也经历了人生的第一次挫折，年少轻狂的他，仗着胸中热血，失手伤了人，险些惹上官司，突如其来的变故让一直醉生梦死的他得以静下心来，思考过往近二十年的人生。

彼时的大唐已经初现盛世气象，出生在如此辽阔帝国里的读书人们无一不想着为国建功，渴望在这段伟大的历史中留下自己的名字。

当身边人都跟打了鸡血一般苦读圣贤书、只为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赶考、一朝高中的时候，向来对读书科举毫无兴趣的陈子昂也终于弃剑从文，收起那颗想做游侠的心，和绝大多数年轻人一样，走上了科举之路。



清代大儒徐松在《登科记考》中有过这样的记载：终唐之世，贡举进士共二百六十六次，及第进士为六千四百四十二人。换言之，平均每次中进士者不到二十五人。《新唐书·选举志上》也留下了唐文宗的一句话：“岁取登第者三十人，苟无其人，不必充其数。”正是因为当权者宁缺毋滥的选士原则，使得唐朝科举录取率在历朝历代中垫底。

读书是童子功，无数从幼年时就钻研圣贤之道的书生尚且考到白头还一无所获，如陈子昂这样十七八岁才从零开始学起的人，在外人看来只不过是纨绔子弟的一次心血来潮。

但很快人们就发现，那个日日在射洪县的街头巷尾饮酒作乐、牵黄擎苍的陈少爷不见了，在长达三年的时间里，陈子昂就像是老僧入定般在书山文海中潜修。旁人矢志勤学才能读通的诗文典籍，他像是被打通了任督二脉一样，只用了三年便通晓了。也正是这短短三年，让陈子昂从一个舞刀弄枪的莽夫，蜕变成满腹经纶的书生。

陈子昂文笔隽永悠长，字里行间有扬雄和司马相如的风骨，读过他文章的人纷纷如此感慨。不过光有才气还远远不足以金榜题名，由关陇集团一手缔造的大唐帝国的每一处角落，都被门阀势力牢牢占据，无名之辈是不可能榜上有名的。投行卷、纳省卷、通榜公荐等做法，

不过是权贵们冠冕堂皇地提拔自己人的绿色通道，这是众所周知的秘密，也是大唐官场的游戏规则。

要想榜上有名，才气和名声，缺一不可。蜀中毕竟山高水远，纵然是家财万贯的陈家，骤然被丢到天子脚下，也根本进不了王公贵胄们的朋友圈。

已经拥有足够才气的陈子昂在唐高宗调露元年（679年）正式出蜀，为了混个脸熟，他进入长安国子监学习，并于第二年参加科举，然后不出意外地落榜了。这样的失败还没有结束，两年之后的唐高宗永淳元年（682年），不满二十四岁的陈子昂遭遇了科举的第二次失败。

没必要笑话陈子昂考场连败两次，如果拿另外两个人作对比的话，你就会发现，他的落榜是意料中事：诗王白居易在二十九岁时高中进士，难以抑制心中的狂喜，他登上大雁塔（位于今陕西省西安市），写下了那句著名的“慈恩塔下题名处，十七人中最少年”；百代文宗韩愈虽然在二十五岁进士及第，但在此之前也经历过三连败。

没有名声的才气就像是深藏地窖的美酒。唐睿宗文明元年（684年），风尘仆仆地赶到长安的陈子昂准备第三次参加科考。前两次的失败，让他深刻意识到症结所在，如果没办法让长安城的权贵们记住自己，纵然考三十次，也无济于事。

就在此时，街头一个叫卖胡琴的商贩吸引了陈子昂的注意。一把胡琴要价百万，一时间引得众人围观，却又无一人敢开口应答。而一直苦于无人知晓的陈子昂瞬间想到了提高自己知名度的办法，这位不差钱的少爷眼睛都不眨一下就买下了这把胡琴，并于次日花重金包下了长安宣阳里的豪华酒楼，宴请在场的豪杰勋贵们饮酒赏琴。

众人酒足饭饱之际，陈子昂抚琴长叹道：“蜀人陈子昂，有文百

轴，不为人知，此乐贱工之乐，岂宜留心！”话音刚落，价值百万的胡琴便被他当场摔毁，趁着在场所有人目瞪口呆之际，他又将昔日所写诗文遍发在场之人。这波营销虽然成本巨大，但收效也远超想象，当天长安城的头版头条，都属于这个来自蜀地的无名之辈——陈子昂。

当才气遇到了足够大的名声时，陈子昂的榜上有名就变成了顺理成章的事情。于是在唐睿宗文明元年，不满二十五岁的陈子昂终于进士及第，半只脚踏入了他梦寐以求的仕途。

三

即便千辛万苦考上进士，也不过是进入唐朝公务员的人才储备库而已。在科考之后，等待考生的还有一系列专业性更强、难度更大的遴选考试，比如：让韩愈连败四次的博学宏词科、让张继落榜的吏部铨选考试，以及针对特殊人才的幽素科、弟子举等。

但让所有人没有想到的是，特立独行的陈子昂绕开了所有的考试，以一种旁人想都不敢想的方式，闯入了大唐的官场。

就像是陈子昂在作品《谏政理书》中的独白那样：“臣每在山谷，有愿朝廷，常恐没代而不得见也。”从收起心性、决定读书入仕的那一刻起，陈子昂便已经做好了“既孤且直”的准备，他无时无刻不想着报效国家，唯恐自己泯然众人。

对陈子昂来说，做官不为求富贵。若只为富贵，何必出蜀？他想做的是魏征那样的臣子——一个能不畏死地规谏君王的直臣。当为官者内心装下苍生的时候，在当时大唐官场蝇营狗苟、尸位素餐的人看来，

他就是一个破坏游戏规则的异类。当陈子昂决定去做第二个魏征的时候，他就已经亲手为自己惨淡的仕途、悲剧的人生埋下伏笔了。

唐高宗弘道元年（683年），大唐失去了一位温和的帝王，随着李治时代的落幕，属于武则天的时代正式到来。唐高宗崩于东都洛阳（今河南省洛阳市），是否要将遗体运回帝都长安，成为满朝文武争论的焦点。

就在武则天默然地看着堂下吵成一团的文武百官时，一篇名为《谏灵驾入京书》的文章映入了她的眼帘，武则天很少夸人，有据可考的被她夸有才华的人是“初唐四杰”之一的骆宾王。但当武则天读完这篇文章后，顿时被其恣意汪洋的文风、引经据典的文采所吸引，“陈子昂”这三个字第一次出现在了她的口中。

那时的陈子昂不过是个徒有功名却无官职的进士而已，当他被武则天亲自召见的时候，那些苦读数年藏于内心的文韬武略，都在一瞬间得到了释放。面对大唐帝国最高掌权人的提问，体弱的陈子昂从立国之本、拓土开疆，讲到君臣和谐、为君之道，言语之间的慷慨气魄让杀伐决断的武则天都为之动容。

据唐代诗人卢藏用的《陈子昂别传》记载，“子昂貌寝寡援，然言王霸大略，君臣之际，甚慷慨焉”。这场会见让陈子昂得到了一个正九品下的小官——麟台正字，具体职责就是校正文字，但这场会见对于陈子昂来说，意义远非如此。

在门阀当道的大唐，自己这样的非世家子弟居然得到了最高统治者的召见与认可，陈子昂的内心一定对武则天感恩戴德。忠臣得遇明主，陈子昂一定想到了数十年前李世民和魏征的君臣组合。从那一刻起，他便决定肝脑涂地，以报君恩了。

但陈子昂错了，大错特错。

四

陈子昂所期待的，是李世民、魏征式的君臣和谐，但他却忘了，这千秋万代、四海列国只有一个李世民，他所效忠的君王是武则天，一个宠幸酷吏、善用重典弹压各方的雄主。

对于武则天来说，庙堂就像是一锅乱炖，她是掌勺大厨，她既需要来俊臣这样的酷吏佞臣来巩固统治，也需要狄仁杰这样的睿智贤臣来安邦定国，而像陈子昂这样的孤直纯臣只是一个象征，一个象征她武则天从谏如流、有容人雅量的政治棋子而已。

陈子昂最大的悲哀也在这里，当他发现自己的慷慨陈词得不到君王的任何回应时，当他发现自己的满腔抱负无法施展时，他感受到了入仕后的第一次挫败感。

后世有人曾因陈子昂在武则天称帝前，写了一篇《上大周受命颂表》加入劝进队伍，而诟病陈子昂是一个献媚阿谀之徒，但从陈子昂的各种奏折中就可以看出，陈子昂哪里是谄媚武则天，只不过是因为当时的大唐需要一位雄主，百姓需要一位明君而已。

陈子昂的目光永远精准毒辣，他奉劝武则天广施仁政、废除严刑峻法和人人自危的告密制度、严惩酷吏佞臣、停止迫害李唐宗室，这桩桩件件的进言，就像是一记记耳光，狠狠地抽在了武则天的脸上。

渐渐地，陈子昂的奏折不再得到回复，他就像是一个被遗忘在庙堂角落里的可怜虫，纵然发出声嘶力竭的呐喊，回应他的也只是死一

般的沉寂。数年间，身边的同僚一个个都顺风顺水地高升，而陈子昂则艰难地从正九品下的麟台正字，升任为从八品的右拾遗。

对于陈子昂来说，不被升迁事小，但被君王无视却让他难掩悲伤，他一遍又一遍地在诗中宣泄苦楚，却又始终不肯趋炎附势、随波逐流。

既然在庙堂之上无法报效国家，那就随军出战，为国家平定叛乱吧。陈子昂不愿向朝中权贵屈服，从文报国无门后，他主动请缨从军，以羸弱之躯，先后从征西北，讨伐契丹。

有唐一代，表达要为国家建功立业、渴望从军出征的诗人很多，但真正能做到抵达前线、亲历战场厮杀的寥寥无几。一直以身体羸弱的形象出现在历史长河中的陈子昂，却先后两次从军，支撑他克服过关艰难的，无他，唯有一腔热血！

但天真的陈子昂还是错了，此时的李唐江山已经变成武周天下，武则天 的 侄 子 们 牢 牢 掌 握 着 国 家 军 政 大 权 ， 如 陈 子 昂 这 样 的 清 流 直 臣 和 武 家 子 弟 这 样 的 纨 绔 公 子 ， 注 定 是 天 然 的 敌 人 。

武则天万岁通天元年（696年），陈子昂随建安王武攸宜从征契丹，大好战机转瞬即逝，心急如焚的陈子昂提出了相当周密的作战计划，并不顾身体的孱弱，提出了“乞分麾下万人以为前驱”的请求，但均被武攸宜以陈子昂“文人出身，不懂军事”的理由而拒绝。

黄沙漫卷，马革裹尸，武攸宜的刚愎自用换来的是一败涂地，悲愤交加的陈子昂故地重游，登上蓟北楼（故址位于今北京市大兴区），看着这遮天蔽日的黄沙，叹出了只属于他陈子昂的千古孤独——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

从这一刻起，陈子昂的心彻底死了。

五

武则天圣历元年（698年），心灰意冷的陈子昂以父老多病为由，辞官归乡，得到了武则天保留官职和俸禄的优待。

就像他在出蜀前写的那首《答洛阳主人》一样，“不然拂衣去，归从海上鸥。宁随当代子，倾侧且沉浮”。倘若胸中抱负难以施展，那还不如拂袖而去，做个海上孤鸥，自在逍遥。

十余年宦海浮沉，亲历多少尔虞我诈之后，年近不惑的陈子昂依然初心未改，和弱冠之年刚刚出蜀时的他一样。归乡的陈子昂为自己剩余的人生做了设想，他决定放下所有的牵绊，在故乡的山林中筑屋，将所有的时间都用于著书立说。既然自己无法改变这个世界，那就让薪火传承，将自己的思想和主张交由后人吧。

可陈子昂忘了一件事——政治迫害向来都是不死不休的。在陈子昂选择离去的时候，长安城里有一双眼睛正死死盯着他渐行渐远的背影。

归乡后的第三年，在权臣武三思的授意下，射洪县县令罗织罪名，将陈子昂打入大牢，本就体弱多病的他在狱中百般受辱，虽有家人多方营救，却最终还是冤死狱中，时年不满四十二岁（《新唐书》的说法是四十三岁）。

陈子昂去世时，盛唐的乐章即将敲响前奏，大唐诗坛的辉煌时刻也已近在眼前。此时的“初唐四杰”已经全部故去，李杜等人还未登上历史舞台，陈子昂就像是初唐与盛唐之间的桥梁，用一己之力推动了诗文革新，完成了后世唐诗从迷恋齐梁颓靡之风到追求风骨的转变。

连欧阳修、宋祁等人在《新唐书·陈子昂传》中都不吝溢美之词：“唐兴，文章承徐、庾之风，天下祖尚，子昂始变雅正。”但这一切与陈子昂又有什么关系呢？他已经习惯孤独和不被理解了，这样的人物也不需要别人的认可来证明自己的价值。

陈子昂就这么孤独地走着，从庙堂到边塞，从边塞到江湖，然后对着悠悠的历史长河，叹一句：“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